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企业名称：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70006364425XD

报告年度：2021年

编制日期：2022年3月12日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编制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所编制的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所编制的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工作负责人：符峻， 2022 年 3 月 12 日

部门负责人：汤， 2022 年 3 月 12 日

企业负责人：张义安， 2022 年 3 月 12 日

目 录

一、企业基本信息.....	1
1.企业概况.....	1
2.企业规模、结构等的重大变化.....	2
3.公司组织机构.....	2
4.编制说明.....	3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4
1.环境管理结构及措施.....	4
2.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情况.....	5
3.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	6
4.企业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情况.....	6
5.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	6
6.与环保相关的教育及培训情况.....	6
7.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7
8.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0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10
1.污染防治设施情况.....	10
2.主要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11
3.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情况.....	13
4.危险化学品管理.....	15
5.噪声污染状况及控制措施.....	16
6.公司 2021 年污染物排放情况.....	18
四、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18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1.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18
2.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措施及应急预案.....	19
五、其他环境信息.....	20
1.企业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
2.碳排放信息.....	21
3.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21
4.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21
5.本年度临时报告情况.....	21
6.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21
7.企业的物质流分析.....	21
六、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22

一、企业基本信息

1.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池州市贵池区涓桥镇联合村陀弥山南冲		
生产地址	池州市贵池区涓桥镇联合村陀弥山南冲		
公司投产日期	2019 年 12 月 1 日		
是否为重点排污单位	是		
是否为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单位	否		
法人代表	张义安	联系方式	0566-2563355
联系人	符峻	联系方式	0566-2563376
所属行业	D4417（生物质能发电-生活垃圾发电）	单位类型	重点排污单位
是否核发排污许可证	是	职工人数	71 人
主要产品	电	主要原料	生活垃圾
日发电量	18 万度	日处理量	400 吨/天
生产工艺简介			

生活垃圾由垃圾封闭运输车辆运输至发电厂→电子汽车衡过磅→卸入封闭的垃圾贮坑内发酵→垃圾经抓斗→给料斗→推料器→焚烧炉，垃圾在焚烧炉内高温燃烧产生的烟气将水加热，并产生蒸汽，蒸汽驱动汽轮机组发电。焚烧烟气经过“SNCR+半干法/干法脱硫+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工艺通过 80 米高的烟囱排出，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飞灰经过添加螯合剂等方式进行稳定化处理，经检测达标后，进入池州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飞灰填埋库区进行安全填埋。

2021 年入炉焚烧处理生活垃圾 14.45 万吨，发电量 6358.4 万度。

2.企业规模、结构等的重大变化

2021 年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与池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并成立池州皖能环保有机资源有限公司，致力于处置池州市地区餐厨和厨余垃圾。

3.公司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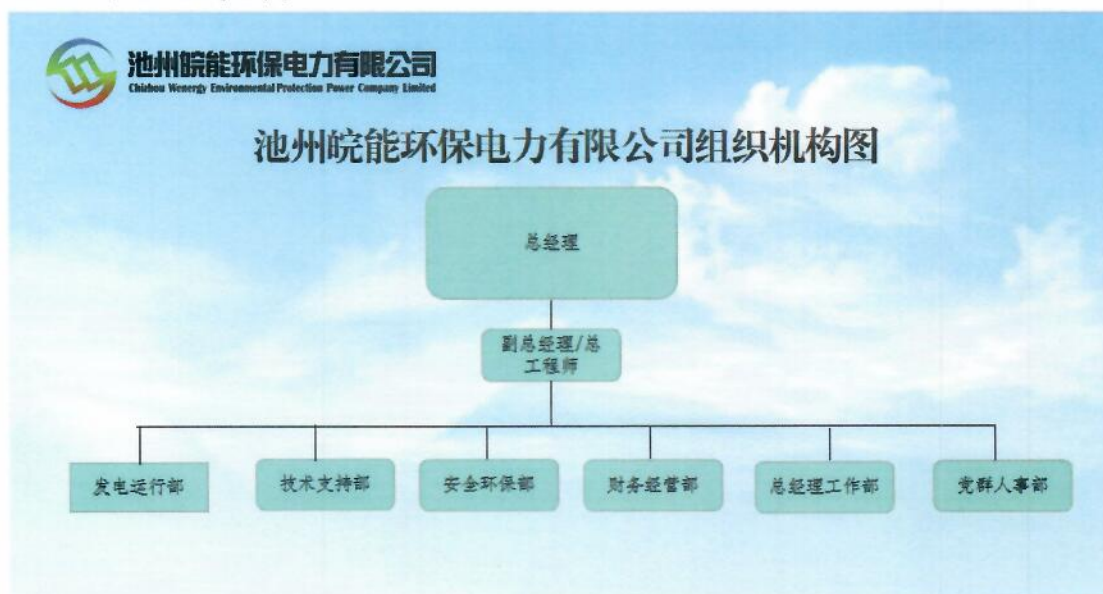


图 1-1 公司组织机构图

4.编制说明

4.1 报告边界

本企业环境报告书涉及的所有内容和环保数据（除特别说明）涵盖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2 报告时限

本报告所提供的信息时间范围为 2021.01.01--2021.12.31。

4.3 保证和提高报告书准确性、可靠性的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承诺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对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诚信行为，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诚信体系中。

4.4 意见咨询及信息反馈方式

联系人：符峻

联系电话：13965073680

电子邮件：316374578@qq.com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1.环境管理结构及措施

1.1 管理结构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管理工作，设置了完善的环境管理机构，成立由总经理担任组长，副总经理及交流挂职高管担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实施领导。公司安全环保部是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设环保专职，负责具体环保工作。公司环保管理机构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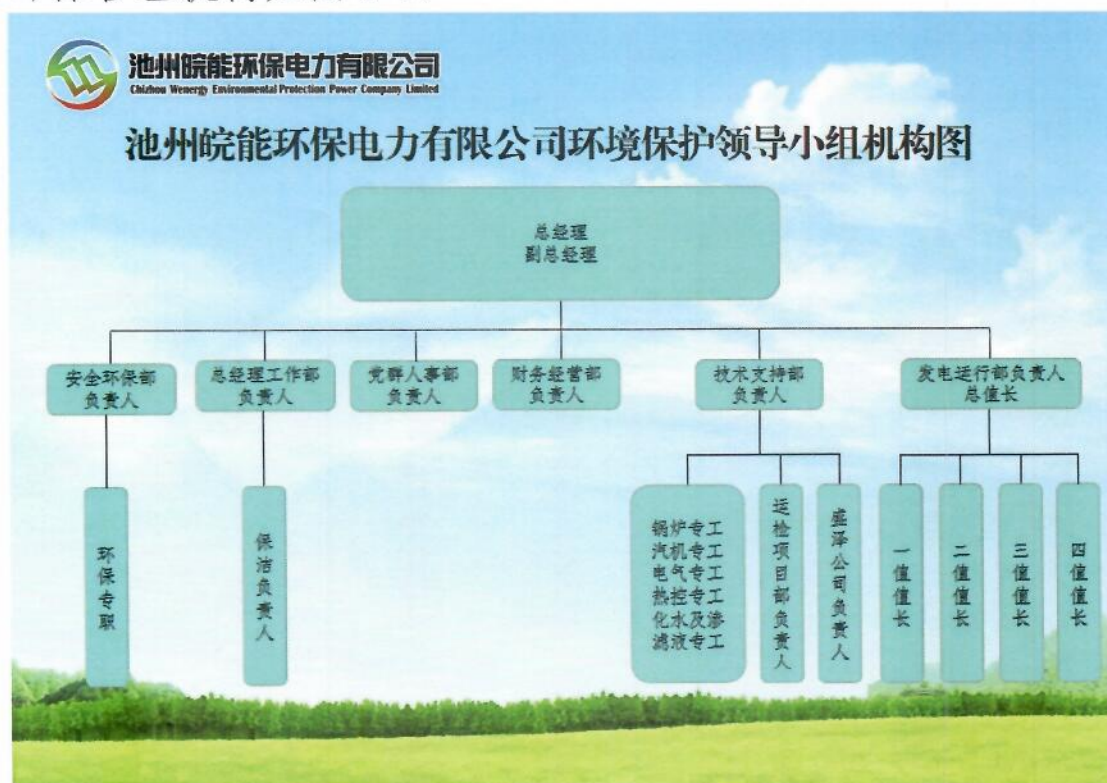


图 2-1 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组织机构图

1.2 环境管理体系和制度

公司坚持建立节约型企业的发展观，在生产全过程众节能降耗，防治污染，持续改进和防治污染，不断满足环保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和要求；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生产经营活动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标准；是牢固树立环境保护理念，在生产实践中，坚持把环境保护的理念贯彻到从工程设计、项目建设到生产运行等各个环节，把绿色低碳的理念融入到日常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专门设立了环境保护管理部门，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对环保管理职责做出了明确规定并进行责任追究和处罚，强化公司内部的环境保护责任制，确保公司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坚持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确保环保工艺更新和设备健康水平的不断提升。

2.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情况

许可名称	排污许可证
类型	变更
编号	9134170006364425XD001V
审批文件	线上审批

核发机关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获取时间	2022 年 4 月 24 日
有限期限	2020 年 4 月 24 日至 2023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许可事项	企业全部污染排放的许可

3. 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

2021 年环保税分税目缴纳额为 0 元，缴纳总额为 0 元。

依法依规享受税收减征或免征的情况：目前我公司属于所得税三免三减半、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情况。

4.企业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情况

2021 年我公司未进行专项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的投保，预计于 2022 年进行投保。

5.企业环保信用评价等级

根据 2021 年 10 月份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2020 年度安徽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的文件，我公司被评为“诚信企业”。

6.与环保相关的教育及培训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培训公司，每年开展环保教育培训工作，旨在通过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促进企业环保管理规范化、常态化。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安全环保部以环境保护案例分析为契机，组织公司相关管理人员开展了环保培训，

并针对班组长、生产一线人员开展了自动监测数据标记规则培训。对环保管理法律、法规及日常管理进行了专业的讲授，极大的提高了职工的环保管理水平，丰富专业知识。

7.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7.1 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且按照方案确定的指标和频次开展了自行监测，将监测结果在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进行了公布，对 2021 年自行监测情况进行总结上报。

7.2 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公司利益相关者为池州市生态环境局、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临近企业与居民、访客、供应商、承包商。与上述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见表 3-1:

表 3-1 与利益相关者交流情况

利益相关者	交流内容	是否主动告知	告知方式	是否被动告知	告知方式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废气排放情况	是	线上填报季、年度排污申报表	/	/
池州市贵池区生态环境分局	固废、危废排放情况	是	线上填报固废、危废每月登记上报	/	/
临近居民、学校及社会团体	环保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情况	是	公司全年组织 6 次公众开放活动。	/	/

7.3 公众开放组织及与利益相关者交流情况

1、2021 年 6 月 21 日，开放对象：安徽省人大常委相关领导，池州市委书记及人大常委相关领导参观池州环保公司。



2、2021 年 6 月 23 日，开放对象：池州学院师生参观池州环保公司。



3. 2021 年 10 月 23 日，开放对象：池州日报小记者参观池州环保公司。



7.4 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目前暂未收到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不满意的投诉、建议等信息。

8.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8.1 生产经营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情况

公司 2021 年无重大污染事故的发生，也不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情况。

8.2 企业应对环境信访案件的处理措施与方式

公司对于接到环境信访案件认真配合政府调查，根据政府和公众要求和建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落实整改措施。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1.污染防治设施情况

1.1 正常运行情况

序号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排污口名称及编号
1	脱硝系统	生活垃圾焚烧	氮氧化物	1#炉烟气排口 DA001
2	脱硫系统	生活垃圾焚烧	二氧化硫	1#炉烟气排口 DA001
3	活性炭喷射系统	生活垃圾焚烧	重金属	1#炉烟气排口 DA001
4	布袋除尘器	生活垃圾焚烧	颗粒物	1#炉烟气排口 DA001
5	炉温控制系统	生活垃圾焚烧	一氧化碳及二噁英	1#炉烟气排口 DA001

2.主要大气污染物及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公司废水处理后全部回用，无水污染物排放口，废气通过一根 80 米高的烟囱进行排放，烟囱设有在线监测设施，监测项目有监测项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一氧化碳、氯化氢、烟气流量、含氧量、烟气温度、烟气湿度，同时实时监控炉膛温度并将数据上传环保部门监控平台。根据《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标准要求，公司委托安徽工和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手工监测，监测内容为烟气重金属及二噁英、环境空气二噁英、厂界无组织臭气、厂界噪声、厂区地下水、周边土壤重金属及二噁英检测等。

厂区内渗滤液经渗滤液处理站处理后的清水经极力通风冷切塔回用，不外排。

根据在线数据、自行监测报告及池州市生态环境局监督性监测报告，公司 2021 年污染物排放数据均满足国家要求。

大气有组织及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污 染 类 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小时浓度年度平均值	全年生产天数	全年应监测次数	全年实际监测次数	全年达标次数	全年超标次数
废气	一号污染物排放口	颗粒物 (mg/m3)	5.476	353	8472	8472	8472	0
		二氧化硫 (mg/m3)	37.021	353	8472	8472	8472	0
		氮氧化物 (mg/m3)	215.352	353	8472	8472	8472	0
		氯化氢 (mg/m3)	26.231	353	8472	8472	8472	0
		一氧化碳 (mg/m3)	18.166	353	8472	8472	8472	0
		汞及其化合物 (以 Hg 计) (mg/m3)	0.0001571	353	12	12	12	0
		镉、铊及	0.084	353	12	12	12	0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无组织废气		其化合物 (以 Cd+Tl 计) (mg/m3)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以 Sb+As+Pb+Cr+Co+Cu+Mn+Ni 计) (mg/m3)	0.10021	353	12	12	12	0
		二噁英类 (ng TEQ/m ³)	0.0465	353	1	1	1	0
	厂区东监测点	颗粒物 (mg/m3)	0.154	353	4	4	4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353	4	4	4	0
		硫化氢 (mg/m3)	0.004	353	4	4	4	0
		甲硫醇 (mg/m3)	<0.0002	353	4	4	4	0
		氨 (mg/m3)	0.0725	353	4	4	4	0
	厂区南监测点	颗粒物 (mg/m3)	0.154	353	4	4	4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353	4	4	4	0
		硫化氢 (mg/m3)	0.007	353	4	4	4	0
		甲硫醇 (mg/m3)	<0.0002	353	4	4	4	0
		氨 (mg/m3)	0.15	353	4	4	4	0
	厂区西监测点	颗粒物 (mg/m3)	0.175	353	4	4	4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353	4	4	4	0
		硫化氢 (mg/m3)	0.0035	353	4	4	4	0
		甲硫醇 (mg/m3)	<0.0002	353	4	4	4	0
		氨 (mg/m3)	0.315	353	4	4	4	0
	厂区北监测点	颗粒物 (mg/m3)	0.149	353	4	4	4	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353	4	4	4	0
		硫化氢 (mg/m3)	0.00525	353	4	4	4	0
		甲硫醇 (mg/m3)	<0.0002	353	4	4	4	0
		氨 (mg/m3)	0.2925	353	4	4	4	0

3.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情况

3.1 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信息表

名称	种类	成分	等级	产生量	贮存点名称及类型	贮存点面积	贮存点经纬度坐标	累计贮存量
炉渣	焚烧残渣	MnO、Si O ₂ 、CaO、 Al ₂ O ₃ 、Fe ₂ O ₃ 以及 少量废金 属	1 类	28634.48 吨	渣坑/1 类	300m ²	经度： 117°27'6.19" 纬度： 33°36'31.61"	0

3.2 工业固体废物流向、处置信息表

名称	处置方式	最终去向	运输方式	运输单位	委托处置单位
炉渣	委托利用	制砖及建筑材料	密闭汽车运输	池州盛泽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池州盛泽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污泥	自行处置	入炉焚烧	装袋后用电动运输车运输	/	/

3.3 危险废物信息表

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吨)	贮存量 (吨)	贮存点面积 (m ²)	贮存点经纬度坐标
----	------	--------	------	---------	---------	-------------------------	----------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飞灰	772-002-18	重金属、二噁英	毒性	4288.72	167.354	飞灰养护车间 400m³	经度: 117°27'6.19" 纬度: 33°36'31.61"
废矿物油	900-214-08	废矿物油	易燃性毒性	0.77	0	危废库 64.64m³	经度: 117°27'6.19" 纬度: 33°36'31.61"
废活性炭	900-039-49	恶臭气体	毒性	2.44	0	危废库 64.64m³	经度: 117°27'6.19" 纬度: 33°36'31.61"

3.4 危险物流向、处置信息表

名称	处置方式	最终去向	利用处置量 (吨)	运输方式	运输单位	委托处置单位
飞灰	委托处置(运输及处置豁免)	填埋	4501.62	三防汽车运输	池州顺通汽车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池州常盛汽车货运有限公司	池州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
废矿物油	委托贮存	贮存	1	危废专用车辆	蚌埠市万方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巢湖市亚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活性炭	委托利用	利用	2.44	危废专用车辆	衢州旺发运输有限公司	安徽絮金环保碳业有限公司

3.5 委托方资质

说明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340181001

法人名称: 巢湖市亚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亚庆

住所: 巢湖市槐林镇潘付行政村花山自然村

经营设施地址: 巢湖市槐林镇潘付行政村花山自然村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此复印件仅限于业务参考使用, 不作其他用途。

HW08 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油废物 (具体类别详见附件)。

核准经营规模: 8000 吨/年

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妥善处置, 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29 日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 341372001

发证机关: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

法人名称: 安徽紫金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绍华

住所: 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江七路

经营设施地址: 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江七路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2 无机废物 (271-003-02, 271-004-02, 272-003-02, 272-004-02, 273-005-02, 276-003-02, 276-004-02), HW04 无机废物 (263-007-04, 263-010-04), HW05 废有机溶剂 (266-001-05),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266-002-05, 266-006-05),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264-012-12), HW13 有机溶剂类废物 (265-103-13), HW37 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264-002-37), HW39 含磷废物 (261-071-39), HW45 含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264-079-45, 264-080-45, 264-084-45),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900-051-49), 详见副本。

核准经营规模: 合计 20000 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11 月 1 日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监制

4. 危险化学品管理

4.1 产生、使用和储存情况

依据《危险化学品名录》进行辨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使用到酸、碱、氨水等危险化学品，公司制定《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对危险化学品的购买、发放、保管进行规范化管理，对硫酸罐区、氨水罐区按重大危险源进行管理，定期组织安全检查，上报各类隐患并落实整改，使各类危化品处于可控状态。

4.2 减少危险化学品向环境排放的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加强对生产过程以及生产设备的管理，避免因“跑、冒、滴、漏”造成的危化品泄露；如发生危险化学品泄露，由各区域接受过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培训的应急小组人员严格按照《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执行，有效减少了危化品向环境的排放。

5. 噪声污染状况及控制措施

5.1 厂界噪声污染状况

公司按照自行监测的要求每季度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公司厂界东侧为进场道路，南面为公墓，西北面为边坡。公司每季度均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公司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噪声监测数据见表 4-3。

表 4-3 2021 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监测时间	监测值 dB(A)	执行标准	排放限值 dB(A)
厂界噪声监测点 1 号	厂界东侧	2021 年 1 月 6 日	昼间： 52.3 夜间：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65 夜间：55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厂界噪声监测点 2 号	厂界南侧	2021 年 4 月 6 日	昼间: 59.5 夜间: 49.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 夜间: 55
厂界噪声监测点 3 号	厂界西侧	2021 年 7 月 6 日	昼间: 57.9 夜间: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 夜间: 55
厂界噪声监测点 4 号	厂界北侧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昼间: 45 夜间: 4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 夜间: 55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GH2021A01H0195

第 1 页 共 3 页

样品类型	噪声	检测类别	例行检测
检测日期	2021.1.6	完成日期	2021.1.7
样品来源	/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2021-1-6					
		昼间 dB (A)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夜间 dB (A)	排放限值	是否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N1 东厂界	52.3	65	达标	46.0	55	达标
	N2 南厂界	57.5			49.1		
	N3 西厂界	58.6			49.4		
	N4 北厂界	55.2			48.3		

备注: 1、2021 年 1 月 6 号检测当天风速为 1.4m/s;

2、本项目噪声排放限值由委托单位提供, 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中 3 类排放限值。

报告正文结束

5.2 采取的主要措施

公司在购买设备的同时就将噪音作为选择的一个条件, 无噪音或少噪音优先考虑; 对于已有的噪声源, 在其周围建造隔离设施, 加强定期监测, 以避免对社区居民造成影响。与当地环保部门和社区居民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 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各项监测。

6.公司 2021 年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别	名称	年排放量（吨）	许可量（吨）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3.045	23.04
	氮氧化物	121.959	147.14
	二氧化硫	19.238	23.44
固体废物	飞灰固化物	4288.72	/
	炉渣	28634.48	/
	废矿物油	0.77	/
	废活性炭	2.44	/
	生活垃圾	137.69	/

四、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1.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文件名称：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机关：池州市生态环境局园区直属分局

备案编号：341702-2020-003-M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年度报告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档案号		序号	
单位名称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7006364428XD
法定代表人	黄俊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符峻	联系电话	13965073680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池州市贵池区清溪镇联合村皖山南冲 117.448788, 30.588301		
预案名称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一般-大-大气（Q0-M0-E2）】+【较大-水（Q0-M0-E2）】		
本单位于2020年4月1日经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报道时间	2020.4.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含预案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0年4月9日收妥，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意见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0年4月9日		
备案编号	341702-2020-003-M		
报送单位	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俞吉胜	经办人	祝慧峰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2.环境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措施及应急预案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到的原辅材料中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主要包括酸、碱、氨水、渗滤液、飞灰等，涉及的环境风险源主要包括酸碱加药区、氨区、渗滤液处理站、飞灰固化车间等。为了确保环境安全，保障企业员工和周边居民安全健康，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根据生产规模的变化，公司委托安徽博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编制了《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邀请专家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报送池州市生态环境局园区直属分局备案审批。2022 年月 3 月开展厂内废矿物油泄漏应急预案演练。

图 4-1 废矿物油泄漏演练图片



五、其他环境信息

1. 企业新建、改建和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21 年池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与池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并成立池州皖能环保有机资源有限公司，致力于处置池州市地区餐厨和厨余垃圾。2021 年 9 月取得池州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池环函〔2021〕224 号）。2021 年 10 月场平开工，目前正在建设中，预计 2022 年 10

月份投产。

2.碳排放信息

本公司未纳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额管理的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无碳排放相关信息。

3.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信息

本公司未纳入池州市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名单内，暂未进行强制性清洁生产。

4.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2021 年本公司未受到生态环境行政部门的处罚。

5.本年度临时报告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未产生临时报告。

6.相关投融资的生态环保信息

本公司无投融资相关的生态环保信息。

7.企业的物质流分析

7.1 生产经营中资源和能源的消耗量

2021 年公司生产过程使用的主要能源包括生活垃圾、消石灰、氨水、活性炭、螯合剂等，其中生活垃圾在作为能源使用的同时也实现了生活垃圾的无害化处置，其余均为环保设施运行所必须的耗材，主要资源和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7-1。

表 7-1 公司 2021 年资源消耗情况

能源种类	用途	消耗量（吨）
生活垃圾	发电	144521.003
消石灰	脱硫	1508

氨水	脱硝	515
螯合剂	飞灰固化	147
活性炭	烟气吸附净化	48

7.2 产品或服务产出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发电，2021 年发电量 6358.4 万千瓦时。

7.3 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环境负荷

公司 2021 年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大气污染物排放满足排放标准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排污许可证要求。

六、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应在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上公布 5 次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包括 4 次季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1 次 2021 年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本公司 2021 年实际在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上公布 17 次排污许可执行报告，包括 12 次月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4 次季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1 次 2021 年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报告。报告主要内容为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

在重点企业自行监测及监督性监测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布：企业基本信息、废气（噪声）点位、监测项目、监测方式、监测频次、标准值、企业停运记录等。具体有 1 号炉排

放口的烟气流量、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实际排放浓度等。

在厂区显著位置树立环保大屏，滚动显示 1 号炉排放口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氯化氢浓度值及炉膛温度实时值。